**内江市第二人民医院**

**2024年度空气能热水系统维保服务采购项目**

**（第二次）**

**竞**

**争**

**性**

**磋**

**商**

**文**

**件**

**内江市第二人民医院**

**二○二四年三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 1](#_Toc30399)**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3](#_Toc5505)**

**[第三部分 磋商文件主要格式 9](#_Toc2106)**

**[格式1 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9](#_Toc4477)**

**[格式2 磋商申请书 10](#_Toc9756)**

**[格式3 响应函（实质性要求） 11](#_Toc6393)**

**[格式4 承诺函 12](#_Toc10342)**

**[格式5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函 13](#_Toc4991)**

**[格式6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实质性要求） 14](#_Toc20934)**

**[格式7 技术服务应答表 15](#_Toc29995)**

**[格式8 商务要求应答表 16](#_Toc6528)**

**[格式9 承诺书 17](#_Toc17759)**

**[格式10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_Toc27101) 18**

**[格式11首轮报价表 19](#_Toc27655)**

**格式12 分项报价明细表（实质性要求） 20**

**格式13 最终报价表 21**

**[第四部分 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及其他商务要求（实质性要求） 2](#_Toc7884)2**

**[第五部分 评分标准 2](#_Toc546)6**

**[第六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参考） 2](#_Toc11996)9**

**[第七部分 附件](#_Toc30905) 32**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

内江市第二人民医院组织的2024年度空气能热水系统维保服务采购项目（第二次）磋商活动，已在https://www.njs2yy.com/网发布公告的形式，邀请不少于3家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的磋商。

**一、项目情况**

1.1项目名称：2024年度空气能热水系统维保服务采购项目（第二次）；

1.2最高限价：53023.05元（大写：伍万叁仟零贰拾叁元零伍分）；

1.3具体要求详见磋商文件第四部分：“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及其他商务要求”。

**二、供应商参加磋商应当具备的资格条件要求**

2.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2.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2.5参加本次磋商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6授权参加本次磋商活动的供应商代表证明材料；

2.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三、磋商文件获取时间、地点及费用**

3.1获取时间：2024年3月28日09:00至2024年4月3日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在内江市第二人民医院现场获取。

3.2报名方式：

现场报名：获取磋商文件时，经办人员必须提交以下资料：①供应商报名登记表（详见附件）；②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只需提供单位介绍信（加盖单位公章）、经办人身份证明（加盖单位公章）。

**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4年4月4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请在规定的时间内递交至**内江市第二人民医院总务科**，逾期送达或不符合磋商文件相关规定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本次磋商不接受邮寄的响应文件。

**五、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采购人：内江市第二人民医院

地 址：内江市东兴区新江路470号

联系人：杨老师

电 话：0832-2380205

内江市第二人民医院

2024年3月28日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磋商人所有。

**二、定义**

2.1磋商：系指磋商人事先公布条件和要求，特定数量的法人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参加项目竞争，磋商人通过比较、选择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行为。

2.2磋商人（采购人）：是提出磋商项目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本次磋商人是内江市第二人民医院。

2.3磋商文件：由磋商人按照有关规定，对供应商参加该项目磋商提出的条件和要求，包括磋商的具体项目、对供应商的条件和资质要求、评审方式等内容。

2.4供应商：是响应磋商要求、参加磋商竞争为磋商人提供工程、服务或货物的供应商。

2.5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提交的申请参加磋商的文件。

2.6确定成交供应商：是指磋商小组按照规定的程序和要求，对供应商进行评审，以确定最终成交供应商。

**三、供应商的条件**

3.1符合“磋商邀请”第二条规定的条件；

3.2按照磋商文件“磋商邀请”中第三条规定获取了磋商文件。

**四、响应文件**

4.1响应文件的语言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磋商人就有关磋商活动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

4.2本项目响应有效期为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后**90**天，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必须载明响应有效期，响应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有效期可以长于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但不得短于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否则，其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4.3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

4.4 响应文件的组成：响应文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1份、副本2份），每份须包含资格响应部分、技术响应部分、报价部分（首轮报价表[详见格式11）](#报价一览表)响应文件封面上标注“正本”、“副本”字样，注明响应文件项目名称和供应商名称（详见第三部分格式1），响应文件不齐全者将做无效响应文件处理。(提供电子档响应文件）

注：供应商的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本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4.4.1 资格性响应文件部分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

（1）磋商申请书（格式2）；

（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除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别状况的，法人的分支机构不能参与报价。);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材料”。

以上①-④项任意提供一项作为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供应商能力情况说明或同等效力的其他证明材料或承诺函（格式10）。

（4）供应商须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原件（格式5）或者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5）体现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承诺书原件(格式9）；

（6）响应函原件（格式3）；

（7）承诺函原件（格式4）；

（8）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9）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6）原件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供应商代表为非法定代表人时提供）。

注：1、提供的证明材料是资格性审查的主要依据，响应文件所需提供的全部证明材料内容均须有效，未通过审查者做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要求提供的证件（证明材料）都应在有效期内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4.4.2 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技术服务应答：供应商须针对采购项目的服务要求做出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主要内容应包括：

（1）技术服务要求应答表（格式7）；

（2）商务偏离表（格式8）；

（3）能够提供的相关承诺或证明材料；

（4）其他有利于采购人或者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注：供应商承诺给予采购单位的各种优惠条件（优惠条件事项不能包括磋商项目本身所包含的事项。供应商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响应文件的约束。否则，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即使成交也将取消成交资格）。

**4.4.3报价**

4.4.3.1供应商报价超过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或者相关报价不符合磋商文件其他的报价规定的，应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4.4.3.2供应商的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本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4.4.3.3 供应商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最终报价表（格式13）需要现场填写，加盖手印或公章。

4.4.4.4 供应商报价中的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修正：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小写、大写金额和单价、总价金额出现明显文字错误，应当按照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程序先纠正错误后，再行修正，不得不经过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直接将供应商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4.5响应文件编制、签署**

4.5.1供应商应在仔细阅读磋商文件内容的基础上编制针对本项目的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见第三部分内容，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4.5.2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均需要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和盖章。若正本与副本内容出现差异时，则以正本为准；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4.5.3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应当采取胶装方式装订成册，不得散装或者合页装订。响应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当清楚工整，不得出现字迹潦草、表达不清等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情形。任何修改、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个人印鉴。

4.5.4响应文件正本必须使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或打印，逐页加盖供应商单位鲜章,并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和加盖公章，其响应单位加盖公章应为鲜章，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有效。

4.5.5响应文件应统一使用A4幅面纸印制，逐页编目编码以方便磋商小组查阅。

**六、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6.1 **供应商应将其响应文件用密封袋密封，并在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若不满足以上要求，采购人将有可能拒收其响应文件**。

6.2 在密封袋封面上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及“响应文件”字样（详见第三部分格式1）。

**6.3 每一密封件上应注明“于 年 月 日 时之前不准启封”字样；**

6.4 如果未按前款规定密封和标记，采购人对响应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不负责任。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绝，并退回供应商。

**七、响应文件的递交**

7.1供应商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7.2超过截止时间送达的或未按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

**八、评审**

8.1 本项目评审方法为：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8.2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8.3根据评审结果并经采购人书面确认得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

8.4采购人对未成交原因不作任何解释。

**九、评定程序**

9.1 接收响应文件

供应商签到、递交响应文件，并当众接受检查（响应文件的数量、封装、标注等是否规范）。对于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人将拒绝接收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

（1）超过截止时间递交的响应文件；

（2）响应文件的数量、封装、标注等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要求。

9.2 响应文件资格性审查

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审查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

9.3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对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照磋商文件第五部分“评分标准”的要求进行评价与比较。

9.4推荐候选供应商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候选供应商。候选供应商应当排序，候选供应商综合评分得分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候选供应商综合评分得分相同且技术指标无法评判优劣的，由采购人现场抽签决定其排名顺序。

9.5定标

采购人将按磋商小组推荐的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排名顺序中排名第一的候选供应商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

9.6定标程序

9.6.1磋商小组将评选情况写出书面报告，确定候选供应商顺序。

9.7根据采购人确定的采购结果，采购人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9.8如果排名第一位的候选供应商因故放弃成交或被取消成交资格，则依次按磋商小组推荐的候选供应商顺序替补，以此类推。

9.9 供应商应当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9.9.1在评审过程中，供应商响应文件实质性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前提下，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应当以书面形式（须由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给予供应商必要的反馈时间。

9.9.2供应商应当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加盖公章或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负责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否则无效。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9.9.3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磋商文件的范围，不得以此让供应商实质改变响应文件的内容，不得影响供应商公平竞争。

9.10对不同语言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不需要澄清。

注：磋商小组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可以要求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不得未经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而直接作无效响应处理。

# 第三部分 响应文件主要格式

**格式1 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

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2 磋商申请书**

**磋商申请书**

致：内江市第二人民医院（采购人）

根据贵单位项目名称为： 的磋商文件，签字代表 （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 （供应商名称）提交响应文件。我方承诺并保证：

1．我方自愿按照比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

2．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并完成项目。

3．我方已详细审查并完全理解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方对于磋商文件及相关文件不存在任何误解或不明。

4．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磋商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有效的。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格式3 响应函（实质性要求）**

**响应函**

致：内江市第二人民医院

我方全面研究了“ ”项目的磋商文件，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采购活动。我方授权 （姓名、职务）代表我方 （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参加本项目采购的有关事宜。

一、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第四部分的规定的所有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服务，认真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并按照合同相关规定完成项目。

二、我方同意本磋商文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对我方可能存在的失信行为进行的惩戒。

三、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四、响应有效期：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天。

五、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响应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六、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供应商的行为。

七、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方已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此有不清楚、误解以及对磋商文件内容质疑的权利。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日 期：

**格式4 承诺函**

**承诺函**

致：内江市第二人民医院

（公司名称）作为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的供应商，现郑重承诺：

一、具备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磋商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遵守相关的法律和法规；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要求，如对磋商文件有异议，已经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如果有相关规定的记入诚信档案的失信行为，将在响应文件中全面如实反映。

六、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日 期：

**格式5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函**

致：内江市第二人民医院

我单位现参与 项目，并作出如下承诺：

我单位依法缴纳税收和员工社会保险，随时接受采购人的检查验证。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单位将按照相关规定接受处罚，并通过媒体予以公布。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格式6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实质性要求）**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内江市第二人民医院

本授权声明：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姓名、职务）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 “ ” 项目采购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磋商、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授权日期：本授权书自年月日签字生效，有效期至 年 月 日，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者加盖个人名章：

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章）：

日 期：

**格式7 技术服务要求应答**

**技术服务要求应答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磋商文件要求**  **（详见磋商文件第四部分）** | **响应文件的应答情况**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本表只填写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第四部分中的技术、服务要求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如与磋商文件第四部分中的技术、服务要求的所有条款无偏离，则无须在此表中应答，视为默认完全响应和接受招标文件所有技术参数要求，供应商不得以未作应答而拒不接受。

2.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磋商或成交资格。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格式8 商务要求应答表**

**商务要求应答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磋商文件要求（详见磋商文件第四部）** | **响应文件的应答情况** | **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注：1.本表只填写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第四部分中的商务及其他要求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如与磋商文件第四部分中的商务及其他要求的所有条款无偏离，则无须在此表中应答，视为默认完全响应和接受磋商文件所有商务和其他要求，供应商不得以未作应答而拒不接受。

2.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磋商或成交资格。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格式9 承诺书**

**承诺书**

致：内江市第二人民医院

XXXXXXXXX（公司名称）作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现本公司郑重承诺：

本公司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的财务报告;财务报告符合适用的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无税务纠纷，具有健全的财务制度。本公司随时接受采购人的检查验证。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单位将按照相关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XXXX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格式10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致：内江市第二人民医院

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单位将按照相关规定接受处罚，并通过媒体予以公布。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XXXX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格式11 首轮报价表**

**首轮报价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服务内容 |  |
| 服务期限 |  |
| 首轮报价  （元） | 元（大写： ） |

注：1本项目报价为人民币报价，报价为包干价。报价包括但不仅限于：人工劳务、设备投入、利润、风险、保险、税金等完成本项目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除本项目合同金额外的任何费用。

2.此表是响应文件的必要文件，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该项目或者该包总价，所有价格均应予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格式12 分项报价明细表**

**分项报价明细表（实质性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单位 | 数量 | 单价报价 | 小计（元） | 备注 |
| 1 | 13台热水器设备维修保养服务 | 台 | 13 | 元/台·年 |  |  |
| 2 | 2台热水器设备维修保养服务 | 台 | 2 | 元/台·7个月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金额： 元（大写： ） | | | | | | |

注：1.供应商详细报出响应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

2.“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首轮报价表”的报价金额一致。

3.表格可根据情况进行调整。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格式13 最终报价表**

**最终报价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服务内容 |  |
| 服务期限 |  |
| 最终报价  （元） | 元（大写： ） |

注：1.最终报价表不需要封装在响应文件中。

2.最终报价表是在通过相关评审后，向磋商小组单独密封递交的文件，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3.最终报价表可以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在报价时手工填写。

4.本项目报价为人民币报价，报价为包干价。报价包括但不仅限于：人工劳务、设备投入、利润、风险、保险、税金等完成本项目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除本项目合同金额外的任何费用。

5.最后报价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6.合同履行过程中，成交供应商不得调整价格。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 第四部分 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及其他商务要求

**一、项目情况**

1、本项目共一个包，因工作需要，内江市第二人民医院需现通过院内竞争性磋商的方式选定一名供应商按采购人要求对空气能热水系统进行维修保养。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限价** | **备注** |
| 1 | 2024年度空气能热水系统维保服务 | 13 | 台 | 3742.85元/台·年 |  |
| 2 | 2 | 台 | 2183.00元/台·7个月 |  |

**★2、单价限价要求**

**二、项目要求及内容**

**★（一）服务内容**

供应商负责根据国家和地方有关安全防范技术规范要求，对整套空气能热水系统提供维修保养服务，其中有13台热水器设备需要维保一年，2台热水器设备需要维保7个月。

**（二）服务要求**

**★**1.供应商应定期检查机外安装的水路过滤器并定期清洗，保证系统内水质清洁，以避免机组因过滤器脏堵造成主机损坏，如因已有条件造成的不能清洗，或清洗不能满足要求，须更换水管管路，报采购人同意后进行。

**★**2.供应商须定期检查空气能热水系统中电源和电气系统的接线是否牢固，电气元件是否有动作异常，如有须及时维修和更换。

**★**3.供应商应当定期检查空气能热水系统机组内各个部件的工作情况，检查机内管路接头和阀门处是否有油污，确保机组制冷剂无泄漏。

**★**4.供应商应当定期检查水系统的补水、水箱安全阀、液位控制器和排气装置工作是否正常。

**★**5.供应商应当定期检查水泵、水路阀门工作是否正常，水管路及水管接头是否渗漏。

**★**6.供应商在服务期间内，应每季度定期使用克垢剂（如：钙尔西康等）清洗一次水箱及主机至水箱出水管道水垢。

**★**7.成交供应商须定期检查主机冷凝器，如需清洗，报采购人同意后进行，严禁使用腐蚀性清洗液清洗冷凝器。

**★**8.供应商应当定期清洗蒸发器翅片。

9.供应商在服务期间内，应每季度对各设备点内的地面进行清扫，确保各设备点场地内干净、整洁。

**★**10.供应商须加强技术人员安全培训，技术人员在维护保养操作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违规、违法、违纪和人员伤亡事故，责任由供应商负责，自行解决。采购人不负任何责任。

**★**11.供应商派遣至采购人单位的驻点技术工程师不低于3人，按24小时工作制进行维护保养工作，并向采购人提供工作安排表；在接到（发现）系统故障通知后24小时内解决故障。如故障问题不能在24小时内解决的，应及时向采购人汇报情况，并采取有效的应急措施和提供有效方案及时处理。

**★**12.在供应商维护保养过程中若发生腐蚀泄漏，采购人与供应商双方应认真分析检查，分清责任，损失由该事故责任方承担。

**★**13.供应商应当定期向采购人提供详细的空气能热水设备机组巡检（月检、季检、年检）报告，及时反馈设施设备的运行情况，并提供合理化建议，并由采购人签署。

**★**14.在供应商为采购人提供维保服务期间，所使用的维修材料（包括零部件）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具有稳定性、可靠性、安全性，并完全符合国家、行业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等技术标准。一次维修所需的维修材料费用（以购买发票为准）在200元（含）以下，由供应商承担，超过200元，由供应商出具书面报告，经采购人签字认可，确定价格后方可更换，材料可由采购人自购，也可委托供应商帮助购买，购买后凭有效发票进行结算。

15.供应商在维保过程中，随时接受采购人的监督和检查。

16.供应商在维保期间，如采购人对某栋区域空气源机组进行改造更换，供应商可向采购人提供科学、合理的方案，得到采购人书面同意后可进行更换，采购安装等费用双方另行协商。

17.由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安全技术防范咨询服务，协助采购人使用单位建立健全相关规章制度和制定安防系统应用解决方案。

**★（三）、商务要求**

1.服务期限：13台空气能热水器维保一年，2台空气能热水器维保7个月。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付款方式：以合同约定为准。**（注：采购人付款前成交供应商须出具等额的有效增值税发票。）**

4.供应商所报价是其响应本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包含但不限于：人工劳务、设备投入、利润、风险、保险、税金等。

5.验收要求：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1-2013）的相关条款，以及服务满意度、及时性、维护采购人管理制度和合同约定条款等组织验收。

6.供应商应根据维护内容定期进行检查，仔细检查维保范围内的系统运行情况，并进行维护保养，每次维护保养工作完成后，分别由采购人及供应商双方负责人确认后，书面签字存档。

7.在不定期巡检期间，若采购人通知供应商到现场，供应商无故不按时到达现场处理故障的，每迟到一次，应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具体金额以合同约定为准），且采购人有权无条件解除协议，由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责任由供应商负责。

8.供应商在采购人积极配合下应确保空气能热水系统工作正常运行。

9.供应商在提供服务期间，应遵守采购人的规章制度，尽职尽责，包括供应商应尽的安全义务责任，如因供应商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采购人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采购人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所造成的相应损失由供应商承担，且采购人有权根据合同约定追究供应商的违约责任。

10.供应商须为维保人员配备维保所需的所有器具（包括但不限于维保工具、安全防护措施等）。

11.若采购人空气能热水系统出现故障时，供应商应按签订合同内约定的时间到达现场并排除故障。

**12.供应商应安排至少包含一名项目负责人，技术人员若干负责本项目。并向采购人提供涉及人员的身份证明材料备案，同时向采购人提供24小时应急服务电话号码。**

13.供应商不得转让或分包签订合同中的任何权利或义务。

14.争议的解决

凡由合同引起的或与执行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或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双方均可向内江市东兴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5.其他未尽事宜以采购合同中约定为准。

**注：以上带“★”项内容为本次采购项目的实质性要求，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全部满足，若不满足或负偏离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本章除明确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外的，供应商仅需在偏离表中进行响应即可。**

## 第五部分 评分标准

5.1磋商小组应当根据自身专业情况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

5.2综合评分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及权重** | **分值** | **评分标准** | **备注** |
| 1 | 报价  10% | 10分 |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磋商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10%×100。 | 共同评审因素 |
| 2 | 服务要求16% | 16分 | 1.供应商响应文件完全满足磋商文件第四部分“二、项目要求及内容（二）服务要求”的得16分，磋商文件未完全满足的按以下方式技术：  2.供应商此项得分=供应商满足非实质性服务要求条款的数量÷非实质性服务要求条款的总数量（Y）×16分；  注：本项所述的条款数量按以下原则计算：  ①本项目磋商文件中标注“★”条款的为实质性要求，不允许负偏离，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未标注“★”条款的为非实质性要求，仅作为评审因素进行扣分处理；  ②无子项的条款：以每项条款为1项进行计算；  ③有子项的条款：以最末级的子项为1项进行计算；  ④“Y”参考值为4、以专家按照备注①②两项数出来的结果为准；  ⑤技术服务中条款有具体要求的，按条款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未提供或者提供资料无法证明其满足条款的，视为条款负偏离，在本项予以扣分。 | 技术评审因素 |
| 3 | 服务方案  40% | 40分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方案进行评审。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①项目整体规划；②故障响应保证措施；③服务质量保障措施；④安全保障措施；  以上①-④方案内容完全提供的得28分，每缺一项扣7分；每项中每有一处有缺陷的（缺陷是指以下情形中的任意一项：存在文字错漏、仅有框架或标题、内容自相矛盾、内容与项目无关或与项目不匹配或与项目名称、实施地点、涉及的规范、技术服务标准要求不一致、套用其他无关内容等。）扣1分，扣完为止。  在此得分的基础上，若上述①-④项相关内容清晰完善的每有一项加3分，最多可加12分。  本项满分40分，不提供或不满足不得分。  **注：“清晰完善”是指方案内容没有交叉混乱、无漏项、条理清楚、无瑕疵或缺陷。** | 技术评审因素 |
| 4 | 应急措施  30% | 30分 | 根据供应商提供到本项目的“应急措施”进行评审，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①突发事件应急措施②消防应急措施③人员短缺应急措施；  以上①-③方案内容完全提供的得18分，每缺一项扣6分；每项中每有一处有缺陷的（缺陷是指以下情形中的任意一项：存在文字错漏、仅有框架或标题、内容自相矛盾、内容与项目无关或与项目不匹配或与项目名称、实施地点、涉及的规范、技术服务标准要求不一致、套用其他无关内容等。）扣1分，扣完为止。  在此得分的基础上，若上述①-③项相关内容清晰完善的每有一项加4分，最多可加12分。  本项满分31分，不提供或不满足不得分。  **注：“清晰完善”是指方案内容没有交叉混乱、无漏项、条理清楚、无瑕疵或缺陷。** | 技术评审因素 |
| 5 | 类似业绩  4% | 4分 | 根据供应商提供2021年01月01日（含）以来的类似业绩（类似业绩是指：热水系统维保或相似含义内容）计算，每提供一个得2分，不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本项最多得4分。  **注：提供合同复印件或成交（中标）通知书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共同评审因素 |

**注：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第六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参考）

（特别提醒：采购合同的签订不得偏离磋商文件要约及响应文件承诺的实质性内容）

**本合同仅供参考，主要内容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拟定，但采购文件要约及响应文件承诺的实质性内容不得有任何负偏离。**

合同编号：XXXX。

签订地点：XXXX。

签订时间：XXXX 年 XX 月 XX 日。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XXX采购项目的《磋商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第一条项目基本情况

第二条合同期限

第三条服务内容与质量标准

1、XXXX；

2、XXXX；

3、XXXX．

…

第四条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本项目服务费用由以下组成：

1、XX 万元；

2、XX 万元；

3、XX 万元。

……

(二)服务费支付方式：

第五条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第六条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第七条履约保证金

无

第八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甲方负责检查监督乙方对于该项目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根据本合同规定，甲方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九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十条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如因甲乙双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对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乙双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乙双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责任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XX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二条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XX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2、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3、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4、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第十三条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批，须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一式 XX 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起效。甲方 XX 份，乙方 XX 份，采购人XX 份，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XX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四条附件

1、项目磋商采购文件

2、项目修改澄清文件

3、项目响应文件

4、成交通知书

5、其他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签约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 第七部分 附件

**附件1 供应商报名登记表**

**供应商报名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采购项目名称** | 2024年度空气能热水系统维保服务采购项目（第二次） | | |
| **采购类型** | **竞争性磋商** | | |
| **采购人** | 内江市第二人民医院 | | |
| **供应商报名起止时间** | 2024年3月28日至2024年4月3日（每日上午9:30分至12：00分，下午14：30分至17：30分） | | |
| **保证金截止时间** | **/** | | |
|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2024年4月4日 9：00（北京时间） | | |
| 已仔细阅读“2024年度空气能热水系统维保服务采购项目（第二次）”采购公告并认真核对相关资料,已确认相关资料完全领取完毕，无遗漏。 | | | |
| **供应商法定名称** | （盖章） | | |
| **经办人** |  | | |
| **经办人身份证号码** |  | | |
| **联系电话** | 移动电话 | 座机电话 | 邮箱号码 |
| **供应商报名时间** | 年 月 日 时 分 | | |
| **备注** | 供应商在报名时登记的电话和传真必须真实有效，且从报名时间起至投标响应文件有效期止（工作日每天9:30时至17:00时）保持畅通。失去电话联络或无法送达书面传真，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本次投标，提供的响应文件电子文本仅供供应商参考，响应文件内容以纸质文件为准，如供应商全部按电子文本编制投标响应文件，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 |

**附件2****介绍信**

**介绍信**

内江市第二人民医院：

兹介绍我公司 （身份证号： ），前往你处办理 采购项目的投标报名事宜，请予接洽！

公司地址：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公司名称（加盖鲜章）：

2024年 月 日